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馬祖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受文者：門首公佈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

發文字號：公廠人字第1120000714號

附件：

主旨：徵僱本公司南竿廠現場生產臨時工3名及東引廠現場生產臨時工2名。

公告事項：

- 一、徵僱期間及工時：112年5月16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週一至週五，每日8小時(08：00至12：00及13：30至17：30)；視工作表現可於明年度續聘。
- 二、工作地點：本公司南竿廠及東引廠。
- 三、薪資：月薪29,286元，另有全勤獎金，年終獎金，績效獎金，三節福利等，勞健退等依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
- 四、工作內容：現場酒類生產作業及臨時交辦事項。
- 五、報名時間：公告日起至112年5月10日下午5時止(上班時間)。
- 六、報名方式：檢附簡易履歷表(含2吋大頭照片)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郵寄或投放至本公司南竿廠或東引廠警衛室指定應徵轉交人事室即可。
- 七、甄試時間：112年5月12日下午2點，請於上述時間內至本公司警衛室報到，屆時依報到順序依次甄試，時間若有異動則另行通知。
- 八、體能測試：伏地挺身30次，負重50公斤步行30公尺。

九、錄取人員：南竿廠臨時工正取3名，備取2名；東引廠臨時工正取2名，備取2名。

十、聯絡電話及地址：承辦：0836-22826#33，傳真：0836-25101。本公司及南竿廠地址：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08號；東引廠地址：連江縣南竿鄉樂華村161號。

正本：門首公佈欄

副本：南竿廠、東引廠

董事長 陳漢樹

本案依權責劃分由總經理決行